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2020 年 1 月 23 日，星期四，农历十二月廿九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一号院六号楼蓟门一号五层
提案（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提案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发出《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定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下午 14:30 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公告提示如下：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

4、会议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7日

5、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月23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月23日特定时间段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23日9:15-15:00。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非本公司股东亦可受托作为股东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列席对象：

(1)高级管理人员

(2)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一号院六号楼蓟门一号五层会议室](#)

〔特别说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在上市公司住所地召开，且召开时间为农历十二月廿九；请各股东自行提前计划和安排行程。

二、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共 1 项：

1.00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提案

前述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提案	可以投票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3)、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函件于2020年1月20日17:17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0年1月20日09:09-11:11、13:13-17:17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1178-1182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1101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琳波、洪建章

(2)联系电话:0592-7769767

(3)传真号码:0592-7769502

(4)电子邮箱:savings@savings.com.cn

6、会议费用:

(1)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下午14:30开始;建议提前30分钟左右到达)

(2)与会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056
- 2、投票简称：三维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提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 年 1 月 23 日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上午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附件 3)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_____ 委托日期：2020 年 1 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_____股；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普通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提案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0 年 1 月 日

2020 年 1 月 日

(附件 4)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共 1 项：

1.00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提案

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1	公司全称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证券简称	三维丝	中创环保
3	外文名称	Xiamen Savings Environmental Co., Ltd	Xiamen Zhongchu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4	外文名称缩写	Savings	Zhongchuang
注	证券代码	证券代码不变，仍为 300056	

注：相关变更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监管部门审批为准。

一、变更原因

1、因此前股东不合等原因，导致公司原名号“三维丝”的市场印象不佳，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虽经多方努力，现已卸下重大历史包袱，基本面已有全面改善，但仍很难扭转市场对“三维丝”名号的负面印象，因此，有必要更改公司名号。

2、“中创”寓意深刻，适合公司现状，“中创”的“中”，取自易经“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蕴含公司坚持“不忘初心、遵守规则”的理念，且“创”有“创造”“创业”的意思，意在向市场传达公司全员将以创业的心态努力奋斗，既不受制于历史包袱，又能在原有成就基础上不断突破，共同创造崭新未来的决心。

3、2019年12月23日，公司披露《关于大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本次股份转让办理完成后，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中创”）持有公司19.65%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合计拥有公司29.3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成为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多的主体；上海中创的持股数量和表决权比例远超其他大股东的持股数量之和和表决权比例之和，上海中创拥有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上海中创的实际控制人王光辉先生于2018年8月13日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上海中创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光辉、宋安芳夫妇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此情形下，修改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有助于正本清源，向市场传递积极信息：公司已告别过往，将呈现崭新面貌。

二、变更说明

1、公司专注于环保各领域的精耕细作，拟变更的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

2、拟变更的证券简称来源于公司全称，中文证券简称长度未超过4个汉字（8个字节），英文证券简称长度未不超过20个英文字符；拟变更的证券简称未与其他上市公司的证券简称相同或相似，未出现仅以行业通用名称作为证券简称等情形，未含有可能误导投资者的内容和文字，未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

3、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具《商事主体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使用“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

三、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条款

（一）原公司章程条款

第四条 公司名称：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Xiamen Savings Environmental Co., Ltd. 公司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

光路 1178-1182 号，邮政编码：361101。

(二)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四条 公司名称：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Xiamen Zhongchu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公司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2 号，邮政编码：361101。

(三)公司章程修改说明

本次拟修改的公司章程条款内容已用下划线标出；除前述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

本提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前述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证券简称及外文名称、外文名称缩写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告编号：2020-009)、《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08)。

本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请各股东审议表决！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